

新形势下我国 供销合作社模式创新研究

张为付 等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 经济转型与创新发展论丛

新形势下我国 供销合作社模式创新研究

张为付 等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形势下我国供销合作社模式创新研究 / 张为付等著.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12

ISBN 978-7-305-09270-1

I. ①新… II. ①张… III. ①供销合作社—研究—中国 IV. ①F72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49810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丛 书 名 经济转型与创新发展论丛

书 名 新形势下我国供销合作社模式创新研究

著 者 张为付等

责任编辑 王日俊 吉 潇 编辑热线 025-83592193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南京大众新科技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张 10.375 字数 298 千

版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09270-1

定 价 32.00 元

发行热线 025-83594756 83686452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本书为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资助项目、江苏省教育厅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2010SJD790011)和江苏现代服务业研究院专项科研基金项目的研究成果。

本书出版得到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资助项目和南京财经大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的资助。

学 术 顾 问：徐从才 白志刚

课题负责人：张为付

课题组成员：宣 烨 杨向阳 原小能 胡雅蓓
庄红娟 周长富 李思慧

前 言

当前,经济全球化进程不断加快,国内不断推进市场化、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如何解决“三农”问题,持续稳步有效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是摆在中国政府和学术界的重要议题。正是基于上述背景,在我承担的课题研究报告基础上形成的《新形势下我国供销合作社模式创新研究》一书,以供销合作社为研究对象,以促进“三农”问题的解决为目标,以模式创新为核心,通过回顾我国供销合作社的发展历程及现状,总结其演进路径与基本特征,同时借鉴欧美和东亚地区的成功经验,在此基础上,着力研究供销合作社在农村经营服务体系建设中的作用,重点总结了山东和江苏两省在供销合作社模式创新方面的主要做法及经验,并努力从理论上剖析我国供销合作社的模式创新问题,既为我国其他地区供销合作社的改革与创新提供可借鉴的经验,也为推动我国“三农”问题的解决提供有力支撑。

本书是课题组成员集体研究的结果。由我负责全书的整体框架设计和统筹,具体分工如下:第一章:张为付,周长富;第二章:张为付,原小能;第三章:张为付,庄红娟;第四章:庄红娟,胡雅蓓;第五章:杨向阳;第六章:宣烨,李思慧;第七章:胡雅蓓,原小能。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了南京财经大学徐从才教授和原山东

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白志刚的指导,实地调研工作得到山东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和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的大力支持,并汲取和引用了相关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以及“打造新型供销合作社”专家座谈会上的部分观点,在此一并表示感谢!当然,由于研究水平有限,难免存在不足和错误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张为付

201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一、农村经营服务体系的建设是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措施	1
二、供销合作社是农村经营服务体系建设的载体	5
三、我国供销合作社模式创新研究	12
四、本书的分析框架	17
第二章 我国供销合作社模式创新问题的提出	19
一、特殊性与长期性——我国“三农”问题的历史特征	19
二、“三农”问题的探索与反思	22
三、新型农村经营服务体系的特征	25
四、新型农村经营服务体系载体的选择——供销合作社	29
五、供销合作社的创新	33
第三章 我国供销合作社模式的历史比较与现实选择	36
一、我国供销合作社的发展历程	37
二、我国供销合作社模式的制度变迁	54
三、农民问题的解决与供销合作社	66
四、结语	82
第四章 供销合作社模式的国际比较	85
一、合作社原则	86

新形势下我国供销社模式创新研究

二、欧美农业合作社的发展历程以及合作社模式	94
三、亚洲主要国家的合作社发展历程以及合作社模式	119
四、国外合作社给我们的启示和借鉴	141
第五章 新形势下我国供销合作社的职能	148
一、引言	148
二、我国供销合作社的基本职能	154
三、我国供销合作社的延伸职能	186
第六章 我国供销合作社经营服务体系构建	208
一、我国供销合作社经营服务体系的现状	208
二、我国供销合作社经营服务体系的构建	209
三、供销合作社系统农村经营服务体系	219
第七章 我国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创新	258
一、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的理论分析框架	258
二、我国供销合作社的网络组织优势和面临的挑战	264
三、供销合作社内部组织模式创新	276
四、供销合作社外部组织模式创新	308
参考文献	316

第一章

导论

一、农村经营服务体系的建设是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措施

(一) 研究背景和研究意义

农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是稳定民心、安定天下的战略产业;农村一直是国家重要的战略要地;农民是我们的衣食父母。随着我国改革开放进程的推进和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乡差距进一步扩大,“三农”问题显得更为重要,能否妥善解决“三农”问题,将直接影响我国建设小康社会和和谐社会战略目标能否实现。因此,“三农”问题一直是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在召开的中央全会上九次专题讨论了农业问题,十一个中央一号文件部署了一系列有关农村的重大决策。

在党和国家领导人的关怀下,改革开放 30 年来,我国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取得了一系列的成就。一是我国建立了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解放和发展了农村社会生产能力,农业发展已经越过了农产品长期短缺的阶段,呈现出总量大体平衡,丰盈有余的新局面。二是随着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当前农业社会功能不断完善、农村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农民收入持续增长、农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农民消费都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见图 1-1)。农业结构呈现多元化,农业从主要提供食品和工业原料,逐步开始承担休闲旅游、提供生物质能源、传承原生态文化等功能。三是农

新形势下我国供销社合作模式创新研究

村城镇化建设速度逐步加快,促进了农村一、二、三产业协调发展。农村劳动力大规模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社会流动性显著增强,在改变城乡二元结构方面迈出重大步伐。四是适合中国国情的农村基层民主建设有序展开,农村治理方式发生深刻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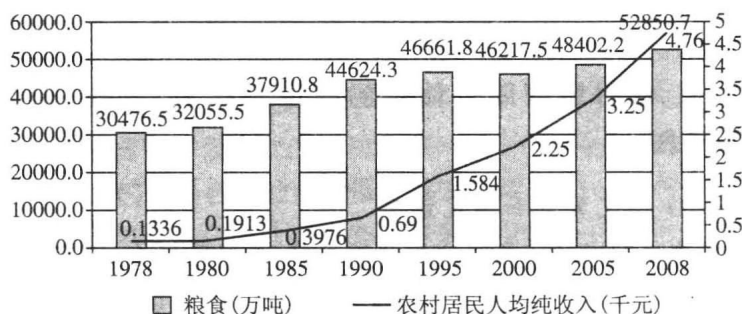


图 1-1 1978—2008 我国粮食和农村居民人均收入变化趋势

虽然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我国农村的发展取得了一系列的成就,粮食生产不断跃上新台阶,农产品供应日益丰富,农民收入持续增加,农村市场不断繁荣发展,农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得到提高,但在经济发展中也出现了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城乡社会事业发展差距拉大和城乡居民收入、消费水平差距不断扩大的现象。正如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所指出的“农业基础仍然薄弱,最需要加强;农村发展仍然滞后,最需要扶持;农民增收仍然困难,最需要加快。”目前,城乡收入差距进一步拉大,农民生活水平仍然较低;农业基础设施投入不足,农村生产力水平仍然较低;农村教育事业水平整体滞后,社会文化生活贫乏等问题日益突出,迫切我们需要探索新的途径进一步深化农村的改革,推进农业经营体制机制创新,继续解放思想,切实增强改革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推进农业经营体制机制创新,为农村发展注入新的动力,为经济社会发展增添新的活力。

为解决这一系列问题,政府、学者和实践工作者也在不断地探索,中央政府相继出台了11个“一号文件”指导农村改革,并推动更多的有关“三农”问题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讨。通过实施政府政策支农、科技下乡、“公司+农户”和能人治村等实践,力求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基础上,提高农业生产力,加快农业结构调整,提高农民收入水平,丰富农村文化生活。然而这一系列实践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我国的“三农”问题。究其原因,主要是这些政策措施并没有考虑到我国“三农”问题的特殊性,即农业本身的弱质性、历史和政策原因、人多地少的基本国情、市场风险。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些问题,迫切需要一个市场载体,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组织农民生产满足市场需要的产品,这是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的重要依托。按照中央提出的目标和要求,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促进农业的产业化进程,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加快农村新型经营服务体系的建设,提高为农服务的意识,仍然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一个重大课题。在这样的背景下,建设新型农村经营服务体系对于农村市场开拓、农民增收和农产品流通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二). 农村经营服务体系的构建

“推进农业经营体制机制创新,加快农业经营方式转变”是党十七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明确要求,是深化农村改革的重要任务,是加强现代农业制度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指出我国已经进入了以城带乡、以工促农的发展阶段,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历史任务,形成了一整套较为完备的支持“三农”发展的政策措施。农村是农副产品的生产地,农民是农副产品的供应者。农民作为农副产品的生产者,农民又是农副产品、工业制成品的重要消费者,农村又是农副产品、工业制成品的主要销售地。因此,新型农村服务体系的建设,主要包括农村流通服务体系的建设 and 农村公共服务体系的建设。

新形势下我国供销社模式创新研究

一是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的建设。流通作为社会再生产过程的一个重要环节,在农村经济发展中具有“先导”作用,连接着生产和消费两个环节,在实现农民增收,拓展农村消费市场,对促进农村经济快速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一方面,加快农村流通体系的建设,可以使农村日用品消费市场的产品质量得到保证,促进物廉价美的生产生活用品得以较快地进入农村市场;同时可以大幅提高农产品进入市场的效率,缩短农产品进入市场的时间,避免了因鲜活农产品的腐烂而造成的损失,解决农产品“卖难”的问题,提高农民的收入。另一方面,加快流通体系的建设,有助于实现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快农村流通体系的建设,可以使农民根据市场的需求生产适合市场需要的产品,使农产品的生产面向市场;可以整合农村现有的资源,建立集产供销于一体的流通体系,实现农产品生产的规模化,提高农业的产业化经营。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推进农业产业化示范区建设,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完善龙头企业与农户利益联结机制,探索建立产业风险防范和行业自律机制。通过现代化的大型物流配送中心,实现农村日用消费品的集中采购、统一销售,可以降低成本,提高现代农业的运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

二是农村公共服务体系的建设。改革开放以来,农村最缺乏的是社会化服务体系。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农村社会服务设施,加快农村社会事业的发展。一是要加快农村社区服务中心的建设。目前,在我国农村还缺乏方便、经济、安全的服务,需要进一步拓展服务领域,围绕农民生产、生活、文化等方面的需要,建设文化、娱乐、农业科技咨询、农机具修理、卫生站、幼儿园、图书阅览室、计生服务等为一体的农村为农综合服务站。加大对农村义务教育,农民合作医疗、农民社保的投入,可以逐步解决农民消费的后顾之忧,进一步扩大农村的消费市场。二是要进一步完善农村金融服务,彻底解决农民贷款难的问题。

发展现代农业,增加农民收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需要不断增强农村金融服务能力,加快建立商业性金融、合作性金融、政策性金融相结合,形成资本充足、功能健全、服务完善、运行安全的农村金融体系。供销合作社应该切实地考虑农民的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适应“三农”需要的、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农村金融机构体系;创新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大力培育和发展担保公司、资金互助社等机构,切实解决农民“贷款难”的问题。

二、供销合作社是农村经营服务体系建设的载体

(一) 供销合作社的发展现状

长期以来,供销合作社一直是农村商品流通和城乡物资交流的重要渠道,是推动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供销合作社是植根“三农”,根须最发达、最壮大,是让老百姓得实惠、让农民真正享受到现代文明的有效载体,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发展对缩小城乡差距意义非常之大。改革开放以来,供销合作社在上级领导的指导帮助下,抓住国民经济快速发展、新农村建设深入推进、现代流通方式蓬勃兴起等一系列机遇,努力化解股金风险和历史债务,通过多种举措盘活社有资产,着力发展农村现代流通,积极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社,广泛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体系、经营网络得到了恢复和完善,整体实力有了很大提升。

在新形势下,供销合作社围绕构建新型经营服务体系,通过推进“新网工程”建设,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深化基层社和社有企业改革,广泛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最近几年,我国供销合作社以参与新农村建设为主题,以加强组织体系建设,构建服务网络为工作主线,转变职能,开放办社,创新发展的新思路,得到了快速的发展。目前,全国共有省(区、市)供销合作社(以下简称省社)31个,省辖市(地、盟、州)供销合作社(以下简称省辖市社)344个,县(区、市、旗)供销合作社(以下简称县社)2367个,基层社21267

个;社有企业 49770 个,事业单位 538 个。

表 1-1 我国供销合作社 2006—2008 年的主要指标

年份	购进额 (亿元)	销售额 (亿元)	龙头企业 (家)	专业合作社 (个)	职工人数 (万)	商品基 地(个)	村级综合服 务站(万)
2006	6218.66	7409.97	1690	21967	369.26	8305	15.39
2007	7452.50	9390.29	2035	27958	367.15	10074	17.74
2008	8989.68	10756.21	2463	35787	365.91	11751	19.88

从表 1-1 可以看出,2006 年到 2008 年之间,供销合作社的效益有了大幅度的提高,在职工总数下降的情况下,供销合作社的其他各项指标均有了大幅增长。2008 年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实现购进总额 8989.68 亿元,比 2007 年增长 20.6%;直接收购和帮助农民推销的农副产品 1543.3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7%;基层社实现购进总额 2150.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0%,销售总额 10756.2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5%;全系统开展消费品连锁经营和配送业务的企业 2291 家,比上年增加 97 家,发展连锁、配送网点 29.52 万个,增加 0.89 万个。全系统开展消费品连锁经营和配送业务的企业,实现商品销售额 1502.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9%。全系统有经各级政府和省以上有关部门认可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463 家,比上年增加 428 家。组织农民兴办的各类专业合作社 35787 个,比上年增加 7829 个;在各地建立的商品基地 11751 个,比上年增加 1677 个,村级综合服务站 19.88 万个,比上年增加 2.14 万个,为农民建科学试验示范田 98.20 万公顷;开展测土配方施肥 210.28 万公顷;提供技术培训、信息咨询 1333.92 万人次;提供种子、种苗 85.39 亿元。全系统领办各类行业、专业协会 19517 个,比上年增加 1402 个,入会会员 261.91 万个,减少 1.05 万个。

如何发挥供销合作社的作用,如何建设新型的农村经营服务

体系成为很多学者和政府重点关注的问题。本书以新形势下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为背景,分析了供销合作社作为连接政府和农民、市场和农民之间的桥梁,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作用及其职能;通过对山东和江苏供销合作社建设新型农村经营服务体系的情况进行实地调研,研究分析山东和江苏新型农村经营服务体系建设的现状,推介山东和江苏新型农村经营服务体系的成功经验,对于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二) 供销合作社的职能

我国供销合作社是以农民社员为主体的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经济组织,是繁荣农村经济的重要力量,也是党和政府与农民密切联系的桥梁和纽带。在供销合作社的职能上,国家先后出台了多个政策文件,根据形势的变化,对其进行了界定和说明。从1995年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关于解决当前供销合作社几个突出问题的通知》,到最近几年的中央1号文件,都能体现这一点。2005年中央1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工作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若干政策的意见》指出:“重视发挥供销合作社在农产品流通和生产资料供应等方面的作用。”2006年中央1号文件《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指出:“供销合作社要创新服务方式,广泛开展联合、合作经营,加快现代经营网络建设,为农产品流通和农民生产生活资料供应提供服务。”2007年中央1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指出:“供销合作社要推进开放办社,发展联合与合作,提高经营活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在新的形势下,为了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响应政府的号召,按照政社分开的原则,各级供销合作社已经退出政府行政机构序列,成为介于政府和农民之间的一个特殊的市场主体,承担着政府

新形势下我国供销社模式创新研究

调控农村流通市场、扶持农民进入市场的特殊职能。供销合作社作为政府服务“三农”重要支点,是政府服务“三农”不可或缺的得力助手,是政府帮助农民实现自身利益的特殊载体,是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调控经济的重要手段。供销合作社主要有商品购销、物流配送、农产品加工、品牌化建设四个基本职能。

1. 商品购销

商品购销一直是供销社的最基本职能。随着形势的变化,商品购销职能也在不断调整,形式和手段不断增加,商品购销体系日益完善。一是通过对农资和农村日用消费品连锁经营;积极引导、鼓励农产品批发市场和流通企业与农产品生产基地建立长期产销联盟;建立以集中采购、统一配送为核心的农资流通体系等方式,大力发展农村现代流通方式。二是通过大力培育和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加快培育农村经纪人、农产品运销专业户和农村各类流通中介组织;积极培育和引导一批带动性强,有著名品牌和自主知识产权、主业突出、具有竞争力的大型流通企业,以股份投资或特许加盟的方式将现代流通方式由城市延伸到农村;支持中小型农村流通企业发展等方式积极培育农村流通主体。三是以强势资本的兼并重组为手段,形成资本运营型网络。四是通过区域性网络的联合和业务联动,形成加盟管理型网络。五是通过塑造知名品牌提升网络资源价值,形成品牌依附型网络。通过一系列的政策扶持和供销系统的努力探索,目前已初步形成了农业生产资料经营服务体系、农副产品经营服务体系、日用生活消费品经营服务体系,这三大体系正成为我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的重要支撑,在帮助农民搞好生产、促进农副产品走向市场、丰富农村居民生活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2. 物流配送

供销合作社是以农民为主体,在自愿的基础上,以合作制方式进行生产、加工、经营、分配、管理的合作经济组织。随着我国社会